

山东水利学会文件

鲁水学〔2020〕1号

山东水利学会关于2020年度 大禹水利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大禹水利科学技术奖奖励工作办公室（简称大禹奖励办）《关于开展2020年度大禹水利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通知》（大禹奖办字〔2020〕2号）要求，现开展2020年度大禹水利科学技术奖（简称大禹奖）提名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、2020年度大禹奖实行提名制，山东水利学会是《大禹水利科学技术奖奖励办法》（大禹奖办字〔2020〕1号）确定的大禹奖提名单位。

2、大禹奖下设科技进步奖、科技发明奖、科学普及奖和创新团队奖。

3、提名科技进步奖和科技发明奖的成果，应于2017年12月31日之前开展实践应用；提名科学普及奖的作品，应于2017年12

月31日之前公开出版；提名创新团队奖的团队，应于2014年12月31日前成立。

4、成果前三名的完成人，2020年度其成果只能有一项获得提名(包括科普奖和创新团队奖)。

5、申报者先填写《大禹水利科学技术奖提名申请表》，山东水利学会汇总报大禹奖励办审核通过后，再报送提名书等材料。申报者务于2020年5月15日前将提名申请表发至山东水利学会联系人邮箱。

6、审核通过的成果，将《大禹水利科学技术奖提名书》(含主件和附件，一式四份，其中原件一份)、大禹奖提名成果公示材料(一式两份，其中原件一份)等纸质材料及电子文件，2020年5月26日前报送至山东水利学会秘书处。

7、申报成果须在所有主要完成单位进行公示。公示内容包括主要完成单位和完成人名单及其排序、成果创新点等，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。

8、请申报者登录中国水利学会网站(www.ches.org.cn)查看具体要求并下载相关材料。

联系人：黄继文

联系电话：0531-81932866 13864162523

通讯地址：济南市历山路125号

邮政编码：250014

电子信箱：sdskyhjw@126.com

